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

项目名称	滦县田疃富兴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p>滦县田疃富兴加油站（以下简称“该站”）成立于2002年01月04日，注册地位于响堂镇田疃村北，法定代表人为李梦楠。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危险化学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针纺织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洗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该站占地面积3.56亩，设置加油机6台，其中4台柴油加油机（2台单枪加油机，2台双枪加油机），2台双枪汽油加油机。双层埋地油罐6个，其中50m³的双层汽油储罐2个，50m³的双层柴油储罐4个，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油罐总容积为200m³，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3.0.9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总容积150m³ < V ≤ 210m³，该站为一级加油站。</p> <p>该站现有职工4人，其中站长1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人，加油员2人。该站站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均已参加了有关部门组织的安全培训，取得主要负责人证书、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从业人员经本单位专业培训合格，掌握相应的专业技术知识，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后上岗。</p>	
评价结论	<p>该加油站内各工艺设施、建筑物之间的距离、加油站与站外建筑物、交通道路等防火距离符合标准要求，消防设施齐全。该站设有防雷防静电装置，经唐山市防雷中心检测合格。该站已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适用，建立了安全管理组织，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已落实，安全管理体系已经形成，“双控”机制已经建立，并按要求运行。</p> <p>该加油站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p> <p>按照评价标准，滦县田疃富兴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符合安全要求。</p>	
参与安全评价工作人员		
所承担工作	姓名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刘瑜昆	S011011000110192000065
评价组成员	郭建	S011011000110203000385
	张佳丽	S011011000110203000391
	石松峰	2004000000300466

报告编制人	石松峰	2004000000300466
报告审核人	安晓红	2004000000100370
技术负责人	石振森	2004000000100375
过程控制负责人	安晓红	2004000000100370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情况	人员	郭建、张佳丽、石松峰
	时间	2023. 11. 22
	主要任务	收集资料、现场勘查
报告完成时间	2024. 2. 22	
备注		



现场合照



通气管口和油气回收装置



油罐区